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TAI FUTURES Company Limited**

**中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1)

**建議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建議變更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內容  
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建議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自中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發行上市起，一直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國內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準則」)分別編製財務報表並披露相應財務資料。

根據香港聯交所2010年12月刊發的《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總結》，自2010年12月15日起，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獲准採用國內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經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中國財政部**」)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認可的中國會計師事務所獲准採用中國審計準則為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內地註冊發行人提供審計服務。

鑑於會計準則趨同及參照行業做法，為提高本公司審計效率，節約費用，達到財務數據披露的一致性和可比性，自2022年起，本公司擬統一採用國內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並披露相應財務報告。本公司認為，統一採用國內準則對本公司2022年度和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統一採用國內準則後，預期將對本公司的若干財務項目有所調整。有鑑於此，本公司藉此提供進一步的信息以說明國內準則與國際準則下本公司財務報表的主要差異，相關差異情況說明如下：

## (一) 國內準則與國際準則下本公司財務報表的主要差異

### 1. 應收／應付質押保證金列示

國內準則下，應收與應付質押保證金單獨作為資產和負債列示；國際準則下，應收與應付質押保證金相互抵消(國債質押特定業務除外)。

## **2. 計提期貨風險準備金**

國內準則下，每年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計入利潤表的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科目的同時，計入負債端的期貨風險準備金科目；國際準則下，每年提取的期貨風險準備金，直接自未分配利潤中提取，同時計入權益類科目中的期貨風險專項儲備。

## **3. 存貨計量屬性**

國內準則下，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國際準則下，存貨以公允價值計量。

## **4. 現貨貿易收入列示**

國內準則下，現貨貿易收入和成本分別作為營業收入和營業支出列示；國際準則下，現貨貿易收入和成本以淨額在營業收入下列示。

### **(二) 國內準則與國際準則下本公司2021年主要報表項目差異**

#### **1. 營業收入**

國內準則與國際準則下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2.55億元和人民幣7.49億元，相差人民幣15.06億元，主要為國際準則下現貨貿易收支以淨額列示所致。

#### **2. 歸母淨利潤**

國內準則與國際準則下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8,857.29萬元和人民幣20,435.54萬元，相差人民幣1,578.25萬元，主要為國際準則下期貨風險準備金自稅後利潤中提取所致。

上述建議統一採用國內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事宜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形式審議及批准，並須待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相關條款的議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獲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載有（其中包括）建議統一採用國內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及修訂公司章程之詳情及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建議變更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內容**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11日之公告（「**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核數師。

鑑於本公司擬統一採用國內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且本公司擬聘請的境內財務報告審計機構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信永中和**」）已獲中國財政部及中國證監會的認可並有資格向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發行人提供使用中國審計準則的審計服務，故本公司建議由信永中和擔任本公司2022年度國內準則下對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年度財務報表進行審計的核數師，並不再針對國際準則下對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年度財務報表進行審計。由於審計內容減少，審計費用下降。因此，本公司審計費用合計由原定的人民幣126萬元下降至人民幣120萬元。除前述內容，公告其他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

誠如公告所載，建議更換核數師事宜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形式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核數師之詳情及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為進一步規範本公司法人治理，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有關規定，參照有關市場案例，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擬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具體修訂內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後
<p><b>第一百五十五條</b> 監事會由8名監事組成，其中獨立監事不少於2人。監事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公司任免監事應當按規定報公司住所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備案。</p> <p>監事會設主席一名，監事會主席的選舉和罷免，應當經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的監事會成員表決通過。</p>	<p><b>第一百五十五條</b> 監事會由7名監事組成。監事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公司任免監事應當按規定報公司住所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備案。</p> <p>監事會設主席一名，監事會主席的選舉和罷免，應當經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的監事會成員表決通過。</p>
<p><b>第一百九十二條</b> 公司的財務報表除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外，還應當按國際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編製。如按兩種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有重要出入，應當在財務報表附註中加以註明。公司在分配有關會計年度的稅後利潤時，以前述兩種財務報表中稅後利潤數較少者為準。</p>	<p><b>第一百九十二條</b> 公司的財務報表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p>

修改前	修改後
<p><b>第一百九十三條</b> 公司公佈或者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者財務資料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同時按國際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編製。</p>	<p><b>第一百九十三條</b> 公司公佈或者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者財務資料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p>

上述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事宜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形式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之詳情及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鐘金龍**

中華人民共和國，濟南  
 2022年5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鐘金龍先生及梁中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胡開南先生、劉心義先生、明鋼先生及劉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堅平先生及陳華先生。